

CHENGSHI

女子右脚意外割伤 警车开道护送就医 一路警笛，辟出生命绿色通道

■记者 朱冬 通讯员 李梦琳 李军

有这样一群人，时而挥舞着双臂指挥着交通，时而帮走失老人找家，时而为生命开辟绿色通道……他们总在群众最无助的时候出现，近日，淮北市交警四大队民警帮助一名受伤女子紧急就医，获得了群众的点赞。

8月5日18时20分许，淮北市交警四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迎宾路与长山路交口处执勤时，驾驶人赵某向民警求助：“交警同志，我母亲脚受伤了，现在血流不止，想麻烦你们帮忙把她快点送医院！”

于驾驶员对路况不熟悉，便向交警求助。从执勤点到濉溪县医院，沿途红绿灯众多，加之正值下班高峰时段拥堵，正常开车可能要耗时将近半个小时左右。因伤者脚部流血不止，情况紧急，抢救病人必须争分夺秒，民警立即驾驶警车，打开警灯拉响警笛，示意求助车辆跟随。行驶中，民警不停地利用

喊话器引导前方车辆让行，并及时躲避拥堵路段变换行驶路线，赵某仅用时8分钟就顺利安全到达濉溪县医院。到达医院后，民警又帮助家属将伤者送到急诊中心，并积极联系医生救治，家属连连道谢，看到伤者得到妥善医治后，民警又匆忙离开返回执勤岗位中。

目前，由于伤者陈某右脚的动脉已被割断，伤情较重，已转院至淮北矿工医院进行进一步治疗。



立功喜报送上门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刘华 张如喜

为营造爱国拥军、尊崇军人的浓厚社会氛围，8月10日上午，相山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联合任圩街道、代庄社区走访慰问荣立三等功的武警某部士官代队长及其家属，并将立功喜报、奖状、奖章、鲜花等送到他们手中。

母亲张书芳表示，感谢部队的培养和政府的关怀，今后将继续做好代队长坚强的后盾，鼓励孩子在部队安心服役、建功军营，争取再创佳绩，为祖国和家乡作出更大贡献。

社区党支部书记朱德好说，通过送立功喜报、举办立功庆典等方式，不仅增强了先进榜样的获得感、荣誉感和仪式感，进一步树立了典型，表彰了先进，同时也能激励更多的有志青年献身军营，建功立业。



杜集区法院集中宣判两起涉黑恶案件

■记者 徐志勤 通讯员 赵凯 魏雅琦

近日，杜集区人民法院集中对两起涉黑恶案件进行了公开宣判。

今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年，杜集区法院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高压严打态势，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六清”行动部署。

两起涉黑案件中，被告人郝某某等9人恶势力犯罪团伙涉嫌寻衅滋事、敲诈勒索、非法经营、故意伤害、非法拘禁，法院经审理查明：2014年初至2019年初，被告人郝某某在杜集区段园镇插手石料的经营、运输活动。还先后将被告人黄某等8名刑满释放人员、社会闲散人员笼络在身边，形成了以郝

某某为主、黄某等8人参加的恶势力犯罪团伙，长期实施寻衅滋事、故意伤害等违法犯罪活动，以攫取经济利益，造成恶劣社会影响。法院依法分别对郝某某等9人判处有期徒刑八年至一年不等，并处罚金。在高某甲等11人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敲诈勒索、寻衅滋事、非法拘禁、串通投标、聚众斗殴、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故意伤害、容留吸毒案中，法院经审理查明：2004年以来，被告人高某甲、高某乙为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组织者、领导者，被告人李某为积极参加者，被告人朱某某等4人为一般参加者。该组织通过非法手段控制东湖商贸城等材料供

应，获取了大量的经济利益。该组织为确立、维护、扩大组织的势力、影响、利益，有组织地实施了多项违法犯罪活动，在杜集辖区造成重大影响，严重破坏当地的经济、社会生活秩序。法院依法对被告人高某甲等11人，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六个月至拘役六个月不等，并处相应附加刑。

烈山镇 开展留守儿童暑期教育活动

■记者 黄旭 通讯员 宋凯

8月6日，烈山镇团委、妇联、关工委组织实习大学生到蒋疃社区开展暑期教育活动，关爱留守儿童，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一堂生动的安全教育课。随后实习大学生葛毛毛以播放动画视频、提问互动等方式为孩子们讲授垃圾分类相关知识，进行文明实践教育。课堂气氛轻松活泼，孩子们纷纷举手抢答，他们对垃圾分类产生浓厚的兴趣。

本次活动由安全教育和文明教育两部分组成。首先由实习大学生陆梦婷为留守儿童开展暑期安全教育知识讲座，她从严防溺水、交通、自然灾害和食物中毒四个方面讲解，深入浅出，结合案例，给孩子们上了

通过开展此次活动，深入了解留守儿童的需求，为他们的学习、生活和身心健康的发展营造良好的氛围，也让更多人关注留守儿童，让孩子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

“一盔一带”安全培训 提高职工安全意识

■记者 朱冬 通讯员 郭爱芹

近日，濉溪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为濉溪县供电公司职工举行交通安全培训活动。活动旨在进一步提高驾乘人员的交通安全意识，有效减少各类交通事故的发生，助推“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的开展。

交通事故发生的原因及造成的危害，讲解了“一盔一带”的重要性。同时，提醒大家遵守交通法规，不要有酒后驾驶、超速行驶、疲劳驾驶、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

此次交通安全培训活动，使广大职工进一步认识到严格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增强了职工们佩戴安全带和安全头盔的自觉性，有效推动了“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的开展。

推进信息化建设 县医院首次开展线上考试

■记者 王陈陈 通讯员 赵素英

近日，濉溪县医院首次使用线上考试系统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再考核。本次考试改变了以往的纸质考试模式，医务人员通过微信登录，进入系统平台进行在线考试，只需点击答案并提交即可轻松完成。

一目了然，并通过技术支持，防控考试中的各种作弊行为，全面实现网络化、无纸化及自动化办公，尤其是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还未结束这一特殊阶段，尽量避免了人员聚集。

医院信息化建设程度代表着医院现代化管理水平的高低和服务能力的强弱，新医改已明确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是医疗卫生改革的重要支柱之一。本次信息化新模式的应用，不仅在节约资源、科学管理、精细管理方面做出了积极探索，更是医院无纸化绿色办公、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的体现。参加考试的医务人员普遍认为，这样的考试方式既方便又快捷。

工行淮北分行专题培训 打造过硬团队

■记者 王陈陈 通讯员 密恒昕

近日，工行淮北分行组织开展个人信贷业务档案专题培训，努力打造能力过硬、服务优质、办事高效的金融团队，助推银行相关工作向更加规范化方向发展。

监督审核要点，移交接收程序，保管利用等操作规范。现场，市分行办公室、个人金融业务部分管负责人、客户经理以及各支行个贷业务分管行长、客户经理认真聆听、仔细记录。

此次培训不仅让参训人员对档案法律、法规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掌握了个人信贷业务档案的归档内容、立卷标准、分类整理的方法和要求，而且进一步明确了个贷档案管理应遵循的原则，为工行淮北分行进一步规范个人客户信贷业务档案管理工作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培训中，主讲人通过对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个人信贷业务档案管理办法(2020年版)》《个贷监督审核要点》，结合省行的工作要求，详细讲授了个人客户信贷业务档案立卷归档的标准和收集整理的要求，包括纸质、电子档案的归档范围、

《民法典》 普法宣传进社区

■记者 詹岩 通讯员 曹菊菊 陆晓菲

“丈夫欠的债，妻子需要共同偿还吗？”“勇救落水儿童，儿童受伤用赔偿吗？”……8月8日下午，相山区南黎街道康乐社区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了一场“江淮普法行”——《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居民对《民法典》的认知和理解，引导居民运用《民法典》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化解矛盾纠纷。

人民法院法律专家从《民法典》诞生的重要意义、现实作用、普世价值等方面进行全面解读，并围绕离婚冷静期、侵权责任中的高空抛物、见义勇为免责等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进行重点讲解。同时，法律专家就社区居民提出的疑惑进行现场解答，真正将《民法典》的法律知识带到居民身边，营造了全民学法的良好氛围。

“今天的普法活动就像是一场‘及时雨’，让民众对《民法典》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开展类似的活动，真正实现《民法典》入脑入心。”康乐社区有关负责同志表示。



大学生暑假普法忙

8月10日，淮北师范大学的大学生志愿者在淮北市万达广场向市民宣传《民法典》。

暑假期间，淮北师范大学与淮北市司法局联合组织开展“江淮普法行”大学生法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大学生志愿者分别深入社区、农村和企业，向社会大众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普及法律常识，提供法律帮助服务，在社会实践中度过一个充实而有意义的暑假。

■摄影 记者 万善朝 通讯员 郝文清

暑期游园，别让不文明行为破坏了美景

■记者 傅天一

8月8日早上，记者来到相山公园，看见不少市民在公园里休闲娱乐，有一些家长带着孩子，在这里度过温馨的亲子时光。大部分前来游玩的市民都能做到文明出行，但是记者也看到了部分不文明行为。相山公园是全面禁烟的公园，在饮马池旁的长亭内，记者却看到了偷偷抽烟的市民，抽完烟后该市民还将

烟头随意丢弃在了长亭内的地上。在人工湖南侧的一大块草地上，有几位市民直接跨过低矮的栏杆，进去找了个小土坡坐下了下，等待着朋友给他们拍照。当记者问这名正在拍照的游客，践踏草坪拍照的行为算不算不文明现象时，这位游客不好意思地表示，以后尽量注意这些细节，不去踩花草。

偏僻，人流量少，有游客将宠物狗带进了园区，狗在草地上拉完粪便后，狗主人也没有进去清理。在此，景区工作人员也呼吁广大市民朋友，要自觉遵守景区各项管理规定，从自身做起，做到文明游园。



同时，记者在公园三号门还看到，由于该门位置较

学“摸金校尉”盗掘古墓 五被告人获法律严惩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孙浩

无视古墓葬研究价值，五人学“摸金校尉”盗掘。近日，烈山区人民法院对该起盗掘古墓案件依法作出判决：认定五名被告人均构成盗掘古墓葬罪，分别判处一年六个月至二年三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对作案工具依法予以没收。

2019年4月前后，在烈山区某地的施工现场，工人挖出一处疑似墓道。该信息被被告人张某等人获悉后，张某便伙同被告人王某某、董某某等人对该处疑似古墓葬进行踩点和密谋盗掘事宜。同年9月初，被告人王某某、苗某某出资购买了盗掘古墓葬的工具，并纠集被告人黄某某、魏某某(在逃)等人，租住在杜集区矿山集

镇徐庄村一处民房内。在明确所得分成后，几人采取白天休息、夜间挖掘的方式对上述古墓葬实施盗掘。

同年9月25日，五被告人被市公安局相山分局抓获，归案后如实供述了主要犯罪事实。同年10月15日，经国家文物局出境审核安徽管理处(安徽省文物鉴定站)鉴定：被盜掘的疑似古墓系汉代时期的古墓葬，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法院审理认为，五名被告人盗掘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汉代时期古墓葬，其行为已构成盗掘古墓葬罪，遂做出上述判决。

法官表示，古墓葬对于逝者后代具有追忆祖先的精神价值，对于国家具有较高的历史、艺术和科学研究价值，对于人类认识历史、发现历史、汲取历史经验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而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犯罪行为为严重破坏文物保护、影响文明文化传承。国家明确禁止盗掘古墓葬，即使未盗掘到任何财物，也要受到法律的制裁。因此，法官提醒广大群众，每个公民都有保护古墓、保护历史的义务和责任，发现此类犯罪行为要及时通报公安机关，以实际行动保护文物古迹。